证券代码：003022　证券简称：联泓新科　公告编号：2021-067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投资概述

（一）本次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落实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实现新的产业布局，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联泓格润（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泓格润”），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7,500 万元。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投资的审议程序

本次投资事项已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有关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的审批权限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联泓格润（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

2、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人民币 37,500 万元

4、法定代表人：郑月明

5、公司地址：山东省滕州市

6、出资方式：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7、经营范围：新材料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等

8、与公司的股权关系：联泓格润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以上信息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机构核准登记为准。

三、本次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一）设立子公司的目的

在“碳达峰、碳中和”等国家政策带动下，受益于良好的市场增长前景，相关新材料产业迅猛发展。为抓住国家产业升级和消费升级的发展机遇，进一步落实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实现新的产业布局，公司将依托现有核心优势和资源条件，在做优做强现有业务同时，持续聚焦新材料方向，适时拓展新能源材料、生物可降解材料及其他新材料等业务。公司拟通过新设子公司方式，实施未来新的业务布局。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宜符合公司战略布局和长远发展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联泓格润正式设立后，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由于为新设立公司，尚未开展实际经营，预计短期内将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后续随着公司战略的陆续实施和新业务成果的逐步显现，在各项工作顺利推进和持续发展的基础上，预计对公司的长远经营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

联泓格润成立后可能会面临运营管理、市场环境、内部控制等各方面的不确定性因素，公司将加强对全资子公司的管理和风险控制，以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3022　证券简称：联泓新科　公告编号：2021-068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江西科院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8.14%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的基本情况

基于公司发展战略，为布局生物可降解材料领域，2021 年 5 月 31 日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江西科院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江西科院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增资人民币 15,000 万元。2021 年 6 月 23 日，标的公司办理完成了上述增资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成为公司持股 42.86%的联营企业。目前，标的公司聚乳酸（PLA）项目及其他各项工作按进度有序推进中。

为进一步落实公司布局生物可降解材料领域的发展战略，公司拟收购联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泓集团”）持有的标的公司 8.14%股权，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2,849 万元。公司与联泓集团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在北京市签订《关于江西科院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此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标的公司 51.00%的股权，标的公司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鉴于联泓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借壳上市。

（二）交易的审议程序

本次交易已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交易提交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该交易的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次交易已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有关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属于董事会的审批权限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1、联泓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4 月；法定代表人：郑月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93846502N；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30,000 万元整；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科学院南路 2 号 C 座 15 层 S1512；经营范围：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技术推广服务；经济贸易咨询；承办展览展示；基础软件服务；物业管理；机械设备租赁；种植谷物；仓储服务。

2、历史沿革及业务状况：自成立至今，发生过 3 次股权转让及 1 次增资。联泓集团主营投资管理和资产管理业务，为投资主体，非经营实体。

3、主要股东：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实际控制人：联泓集团无实际控制人

5、与公司的关系：联泓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1.77%的股份

6、经查询，联泓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财务状况

联泓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为 1,010,231.14 万元、净资产为 574,915.66 万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604,462.98 万元、净利润为 61,696.15 万元；2021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1,395,856.41 万元、净资产为 620,057.53 万元，2021 年半年度营业收入为 389,423.27 万元、净利润为 54,662.90 万元。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1、江西科院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 月；法定代表人：郑月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00669783078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0,650 万元整；住所：江西省九江市濂溪区琴湖大道 118 号；经营范围：乳酸、聚合乳酸及其衍生关联产品的生产、销售；其他生物化工类产品的生产、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2、标的公司历史沿革及经营状况：标的公司自成立至今，共发生过 1 次股权转让及 4 次增资。目前主要从事聚乳酸产业链的研究开发、产业化前期准备和项目建设，规划在 2025 年前分两期建设“13 万吨/年生物可降解材料聚乳酸全产业链项目”（一期 3 万吨/年，二期 10 万吨/年），一期项目建设现已启动。

（二）标的公司财务状况

标的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为 12,117.46 万元、净资产为 8,457.83 万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39.14 万元、净利润为 487.59 万元；2021 年标的公司进入项目建设期，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标的公司总资产为 26,033.03 万元、净资产为 23,554.32 万元，2021 年半年度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净利润为 0 万元。

（三）标的公司股权转让前后的股权结构

1、股权转让前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850.00	42.86%
2	联泓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29.06%
3	江西省科院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600.00	22.27%
4	上海玟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1,200.00	5.81%
合 计		20,650.00	100.00%

注：上述数据为根据四舍五入原则计算结果。

2、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31.50	51.00%
2	联泓集团有限公司	4,318.50	20.92%
3	江西省科院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600.00	22.27%
4	上海玟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1,200.00	5.81%
合 计		20,650.00	100.00%

注：上述数据为根据四舍五入原则计算结果，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机构核准的变更登记信息为准。

（四）其他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标的公司的章程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标的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经查询，标的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为标的公司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该标的公司理财，以及其他该标的公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双方之间不存在经营性资金往来。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标的公司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财务资助等情况；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交易对手方提供财务资助情形。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依据

本次交易采用市场化定价，与 2021 年 6 月公司增资标的公司作价依据相同。具体为：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经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评估的标的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19,600 万元。2021 年 6 月 23 日，公司对标的公司增资 15,000 万元，增资前标的公司净资产作价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增资后标的公司估值为 35,000 万元。由于标的公司资产评估报告尚在有效期内，依据市场化定价原则，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标的公司前次增资后的估值 35,000 万元作价。

五、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的标的资产

联泓集团持有的标的公司 8.14%股权。

（二）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

1、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方式为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标的公司 8.14%股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2、交易价格

如上述“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依据”所述，经交易双方同意，基于市场化定价，公司以现金形式收购联泓集团持有的标的公司 8.14%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2,849 万元。

3、交易价款支付

公司应于股权转让协议签署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联泓集团支付上述全部价款，计人民币 2,849 万元。

4、本次交易的交割

（1）双方同意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应协同配合提供本次股权交割所需的相关文件，包括标的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股东会或董事会决议、标的公司新章程签订以及工商登记所需的其他各项资料。

（2）公司向联泓集团指定的账户支付全额股权转让款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联泓集团及标的公司应当办理完成标的公司股权变更至受让方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为免疑义，如公司未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及时支付股权转让款，联泓集团有权拒绝公司要求出具标的公司股权交割文件、办理股权交割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税费

因签署和履行本次交易相关的协议而发生的法定税费，双方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各自进行承担；应由标的公司承担的税费，由标的公司承担。

6、生效条件

股权转让协议经双方有效签署后成立，并经双方内部审议批准后生效。

（三）争议的解决

1、股权转让协议的签署、效力、履行、解释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国法律。

2、凡因股权转让协议所发生的或与股权转让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交易双方应争取以友好协商方式解决。若协商未能解决时，股权转让协议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标的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

七、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生物可降解材料作为根本解决传统塑料污染的有效途径之一，市场需求巨大，产业发展时机已经成熟。聚乳酸（PLA）是重要的生物可降解材料，目前产品供不应求，市场前景广阔。PLA 产业化技术长期被国外垄断，仅少数企业掌握。

标的公司是国内自主研发 PLA 全产业链技术的企业之一，现已自主开发出“高光纯乳酸—高光纯丙交酯—聚乳酸”全产业链技术，拥有千吨级生产示范线，已初步形成批量化生产能力，且形成了深厚的技术积累，具有良好的发展潜力。标的公司现已规划在 2025 年前分两期建设“13 万吨/年生物可降解材料聚乳酸全产业链项目”（一期 3 万吨/年，二期 10 万吨/年），其中一期 3 万吨/年项目建设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

为进一步加快在生物可降解材料领域的业务布局，抓住市场机遇，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公司拟收购联泓集团持有的标的公司 8.14%股权，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标的公司 51.00%的股权，标的公司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有助于公司更好地推动标的公司 PLA 全产业链项目建设及相关工作。生物可降解材料行业的快速发展为标的公司带来了良好的发展契机与成长空间，如标的公司顺利推进 PLA 全产业链项目建设，将为公司后续业务布局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助力将公司打造成为新材料平台型企业。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战略布局和长远发展利益，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对公司及标的公司的长远经营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本次交易最终付诸实施与否以及实施过程中是否存在变动尚存在不确定性，现阶段无法预计对公司当年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

八、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1 年年初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除本次交易所涉事项外，公司与联泓集团及其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74,614.18 万元，其中关联担保 50,000.00 万元（均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关联采购 9,425.11 万元、关联租赁 189.07 万元及共同对外投资形成的关联交易 15,000.00 万元，均为已履行公司相应审议程序的关联交易事项。

九、独立董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交易是双方基于自愿、平等、公平、合理原则进行的，符合公司战略布局。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出现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战略布局，定价公允、合理，未出现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履行了相关的公司内部批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上，我们同意该议案。

十、监事会审议意见

经与会监事审议，认为该交易符合公司战略布局，定价公允、合理，未出现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上，同意该议案。

十一、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核查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收购标的公司 8.14%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保荐机构对交易事项无异议。

十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相关意见；

4、股权转让协议；

5、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3022　证券简称：联泓新科　公告编号：2021-069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 16:30 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向全体监事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荣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江西科院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8.14%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收购江西科院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8.14%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9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3022　证券简称：联泓新科　公告编号：2021-066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 15:30 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向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出席董事占公司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会议由董事长郑月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江西科院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8.14%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收购江西科院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8.14%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董事宁旻先生、李蓬先生、郑月明先生、索继栓先生、蔡文权先生回避表决，3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已经对本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广宇发展　公告编号：2021-100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1〕第 333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根据关注函的要求，公司进行了认真核实，并函询了控股股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能集团”）、间接控股股东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绿发”），现将有关情况回复如下：

1.请你公司结合置入标的鲁能新能源的主要财务数据等，说明此次资产置换是否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出现较大波动，并充分提示本次重组涉及的相关风险。

回复：

对于置入标的鲁能新能源，根据未经审计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6 月末，置入标的总资产为 341.45 亿元，净资产为 102.82 亿元。2021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17.57 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6.37 亿元。

对于上市公司，根据未经审计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6 月末，上市公司总资产为 795.60 亿元，净资产为 164.09 亿元。2021 年 1-6 月，上市公司营业收入为 99.00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9.15 亿元。

由于置入资产和上市公司的全年经营情况尚未确定，尚无法明确结合全年业绩情况，是否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出现较大波动。

本次资产置换（或“本次重组”）尚处于筹划阶段，具体交易的资产范围、交易价格等要素均未最终确定，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

（1）本次重组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本次重组的具体方案细节及置入资产范围尚在进一步细化和多方论证中。由于本次重组将受到多方因素的影响且本次重组方案的确定和实施尚须满足多项前提条件，故本次重组工作时间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重组可能因为以下事项的发生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1）本次重组拟注入标的资产业绩发生大幅下滑或出现不可预知的重大影响事项；

2）在未来重组工作进程中出现“本次交易相关主体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

3）其他原因可能导致本次重组被中止或取消。

公司董事会将在本次重组过程中及时公告相关工作进展，以便投资者了解交易进度并作出相应判断。

（2）审批风险

本次重组方案尚需获得的批准和核准，包括但不限于：

1）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方案；

2）有权国资管理单位审批通过本次重组方案；

3）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或核准。

本次重组能否获得相关的批准或核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重组能否最终成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重组的审批风险。

（3）已披露的置出、置入资产财务数据与审计结果存在差异的风险

截至本关注函回复日，本次重组涉及的置出、置入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置出、置入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最终结果可能与披露情况存在较大差异，特提请投资者关注。

在本次重组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编制和公告重组报告书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置出、置入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评估结果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4）股价波动风险

上市公司的股价不仅由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发展战略决定，还受到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国家经济政策的调整、股票市场等众多不可控因素的影响。针对上述情况，上市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可能影响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作出判断。

（5）业绩被摊薄的风险

本次重组完成后，若置入标的在未来经营中出现业绩下滑、亏损等情形，则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情况。同时，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竞争环境、新冠疫情等多方面未知因素的影响，重组后的上市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将面临一系列风险，可能对上市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进而导致上市公司经营效益不及预期，上市公司每股收益面临被摊薄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根据本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9 号——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格式》的规定，关注、核实相关事项，确认你公司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本面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回复：根据股价异动情况，公司对前期已披露信息、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等进行了自查，对媒体有关报道事项进行了跟踪分析，并分别于 2021 年 9 月 8 日、9 月 13 日、9 月 15 日、9 月 17 日，向控股股东鲁能集团进行函询，了解鲁能集团及其控股股东中国绿发、相关方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都城伟业”）是否存在影响公司股价波动的未披露重大事项或其他重大未公开信息。经核实，结果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或补充之处；

（2）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均为公司已公开披露信息，未涉及对公司股票价格可能或已经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及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4）除正在筹划的资产置换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鲁能集团、间接控股股东中国绿发及相关方都城伟业不存在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其他重大事项。同时，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鲁能集团、间接控股股东中国绿发及相关方都城伟业均未买卖公司股票。

3.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向你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说明你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筹划其他对你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要求其书面回复。

回复：

2021 年 9 月 17 日，公司股票交易再次构成异动标准并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及时向控股股东鲁能集团、间接控股股东中国绿发发送了书面函件，函询其是否筹划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2021 年 9 月 22 日，公司收到回函，除正在筹划的资产置换事项外，鲁能集团、中国绿发及相关方都城伟业均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其他重大事项。

4.根据本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详细说明近期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的情况，是否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的事项。

回复：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规范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工作，近期公司不存在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情况，不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的事项。

5.核查你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是否存在买卖你公司股票的行为，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回复：

根据公司自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申请查询结果，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本次重组提示性公告披露前 6 个月（2021 年 3 月 3 日）至 2021 年 9 月 23 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不存在内幕交易的情形。

特此公告。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1081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 8 时 30 分在公司十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的通知及议案已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以电话、传真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晓毅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经与会董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控股孙公司少数股东单方增资的议案》（《关于控股孙公司少数股东单方增资的公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控股孙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控股孙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1082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 10 时 30 分在公司十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未宜忠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控股孙公司少数股东单方增资的议案》（《关于控股孙公司少数股东单方增资的公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控股孙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控股孙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1083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孙公司少数股东单方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交易概述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少数股东单方增资的议案》。

公司控股孙公司合肥二投工业科技肥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投肥西”）系由合肥二投工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业科技”，公司全资子公司）和合肥桃花工业园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桃花经发”）共同出资建立，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工业科技出资 6,882.472 万元人民币，持股 68.82%；桃花经发出资 3,117.528 万元人民币，持股 31.18%。

桃花经发拟向二投肥西增资 5,892.22 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完成后，二投肥西注册资本变更为 134,950,431.37 元人民币，其中工业科技出资 68,824,720 元人民币，持股 51%，桃花经发出资 66,125,711.37 元人民币，持股 49%。

本次交易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方情况

名称：合肥桃花工业园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开发区锦绣西路桃花管委会办公楼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赵玉虎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基础设施建设、管理、维护，供水管理、维修，房地产信息咨询；汽车零部件、装饰材料、办公设备、金属材料、通信设备、机械设备、建筑材料、机械产品、电子产品生产、销售；物业管理；以参股、控股方式进行资产经营管理，参与土地收储、整理、开发、储备、供应、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21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4,636,813,671.15
净资产	3,155,913,110.22
营业收入	24,485,857.76
净利润	13,020,314.87

桃花经发系安徽肥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设独资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合肥二投工业科技肥西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经开区繁华西路工投立恒工业广场 B 区管理用房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大顼

经营范围：高新技术产品、新材料、新能源的研制、开发、技术服务及咨询；科技工业园开发、建设、经营、管理；开发产品的销售；房地产开发、销售、租赁；工程建设项目的建设管理、服务咨询；物业服务。（涉及许可或审批项目凭有效许可证或审批经营）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21 年 3 月 31 日
总资产	386,244,632.14
净资产	153,508,911.68
营业收入	8,844,787.34
净利润	2,388,260.80

上述财务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报告文号：容诚审字[2021]230Z4022 号。

二投肥西系公司控股孙公司。

四、增资方案

根据《合肥市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和二投肥西《公司章程》，本次定向增资将依据评估报告采取非公开协议方式，由桃花经发向二投肥西单方增资。根据安徽中联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合肥二投工业科技肥西有限公司拟增资涉及的合肥二投工业科技肥西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皖中联国信评报字（2021）第 230 号），二投肥西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15,350.89 万元，评估价值 17,138.35 万元，评估增值 1,787.46 万元，增值率 11.64%。

因此，二投肥西少数股东桃花经发拟向二投肥西单方增资 5892.22 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完成后，二投肥西注册资本变更为 134,950,431.37 元人民币，其中工业科技出资 68,824,720 元人民币，持股 51%，桃花经发出资 66,125,711.37 元人民币，持股 49%。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事项便于工业科技与当地政府长期保持良好的互动关系，在项目规划、定位、产业政策、招商政策等方面都能够进行充分的沟通，将有效降低工业科技后续项目开发风险，实现风险共担，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同时增强二投肥西项目的竞争力。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二投肥西审计报告；

4、二投肥西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1084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孙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交易概述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

公司控股孙公司合肥庐阳工投工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庐阳工投”）系由合肥工投工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业科技”，公司全资子公司）和合肥庐阳经济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庐阳建投”）共同出资建立，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工业科技出资 7,635.92 万元人民币，持股 76.3592%；庐阳建投出资 2,364.08 万元人民币，持股 23.6408%。

工业科技和庐阳建投拟按股权比例向庐阳工投共同增资 5,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工业科技增资 3817.96 万元人民币，庐阳建投增资 1182.04 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完成后，庐阳工投注册资本变更为 15,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工业科技出资 11,453.88 万元人民币，持股 76.3592%；庐阳建投出资 3,546.12 万元人民币，持股 23.6408%。

本次交易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方情况

名称：合肥庐阳经济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产业园内观塘路 1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良松

注册资本：11,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建设投资与管理，房产、设备租赁。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21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4,204,394,310.57
净资产	−12,263,892.97
营业收入	19,206.66
净利润	38,515.17

庐阳建投系合肥市庐阳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设独资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合肥庐阳工投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合肥市庐阳区庐阳工业区工投研发楼 10-12 层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大顼

经营范围：高新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咨询；工业园开发、建设、管理；房地产开发、租赁、销售；工程项目管理、咨询；建筑构件生产和制造；物业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21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573,722,419.45
净资产	150,301,383.67
营业收入	6,440,418.18
净利润	−3,449,205.54

庐阳工投系公司控股孙公司。

四、增资方案

根据《合肥市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和庐阳工投《公司章程》，工业科技和庐阳建投按照股权比例对庐阳工投共同增资，其中工业科技增资 3817.96 万元人民币，庐阳建投增资 1182.04 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完成后，庐阳工投注册资本变更为 15,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工业科技出资 11,453.88 万元人民币，持股 76.3592%；庐阳建投出资 3,546.12 万元人民币，持股 23.6408%。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事项便于工业科技与当地政府长期保持良好的互动关系，在项目规划、定位、产业政策、招商政策等方面都能够进行充分的沟通，将有效降低工业科技后续项目开发风险，实现风险共担，